

春节期间 民警遇到这些警情

本报记者●赵芳●袁雪英

今年春节你都干了啥?拜年、刷刷还是蒙头大睡?春节对于大部分人来说都是一个难得的假期,但很多民警却依然在坚守岗位,或值班、或抓逃,随时准备着出现在群众需要的每个瞬间。

据统计,春节期间全区**110**报警服务台共接报处置各类警情**60038**起,有效警情**17152**起。近日,记者在采访中发现,在这些警情中,有逃跑过程中自残的,有为泄愤频繁谎报警情的,还有害怕自己酒驾便将车让酒友开的……



男子行窃拒捕 竟用自残要挟

要说飞檐走壁的小偷,我们一般都是在小说、电影里才能见到。不过近日,呼和浩特市公安局回民区分局刑警大队的民警们却是真的遇到了一个。**1月28**日是腊月二十八,呼和浩特市公安局回民区分局刑警大队智慧侦查中心通过多日的分析研判,锁定了一名多次盗窃电动车的犯罪嫌疑人刘某某,并成立抓捕小组,前往刘某某在玉泉区八里庄附近的居住地进行蹲守。

就在民警即将展开抓捕时,狡猾的犯罪嫌疑人因有多次前科,见状立即反锁院子大门,并窜上屋顶企图逃跑,民警迅速跟进,在屋顶上展开了抓捕。为避免发生意外,民警在追捕的同时不断喊话稳定嫌疑人情绪,并对周边区域进

行封锁。在民警的围追堵截下,犯罪嫌疑人见无法逃跑,为了逃避惩罚,竟随手从屋顶上拿起一块废弃的板砖向自己的头顶砸下,民警见状立即阻止,并将其控制。因民警阻拦及时,刘某某头部外伤并无大碍。

目前,犯罪嫌疑人被移交至攸攸板镇派出所,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民警提示:根据相关规定,对于在羁押中可能发生生命危险或者生活不能自理者不予收押,这本是现代法治文明的具体体现和对伤病犯罪嫌疑人的人道关怀,但部分犯罪嫌疑人却认为利用这一点,从而采取自残的方式来逃避惩罚,但法网恢恢,伤病并非护身符,触犯法律必将受到制裁。

只因自己喝得多 将车交给酒友开



1月28日晚,首府交管部门在例行检查时,查处一起酒后驾驶机动车的违法行为。驾驶人杜某与乘车者李某均因涉嫌危险驾驶罪被公安机关立案。

当日,杜某与李某相约吃饭,期间两人共同饮酒,饭后李某本想开车回家,但又担心酒驾被查处。杜某得知后,便提议自己饮酒较少,由他驾驶车辆,李某听后非但未制止,还是默许了杜某的建议。后杜某驾车载李某,行驶至兴安北路与爱民街交汇处时,因酒

后驾驶被民警查获。

经检测,杜某血液中酒精含量为**124.19mg/100ml**,达到醉酒驾驶标准,涉嫌危险驾驶罪,由于车辆所有人李某明知杜某已经饮酒,仍将车辆交由杜某驾驶,其行为也构成危险驾驶罪。

目前,二人涉嫌危险驾驶罪,该案件已移交公安机关立案侦查。

民警提示:即使自己未酒后驾车,但明知他人已经醉酒且要求驾驶机动车时,仍将车辆出借给醉酒者,借用人也会被追究刑事责任。

男子为泄私愤 12次谎报警情

春节期间,二连浩特市公安局**110**指挥中心,接到报警称,二连浩特市某小区内开有一家麻将馆,内有赌博行为。接警人员立即向报警人询问详细信息,并同时在这一警情交由锡林派出所处警,但报警人却拒绝说出该麻将馆的具体位置,随后便挂断了电话。

接到警情的锡林派出所民警立即前往该小区排查。但熟悉辖区情况的民警却知道,报警电话中所提到的小区面积较大,没有更进一步的线索,民警只能逐一排查。就在民警排查时,**110**指挥中心再将接到之前报警人打来的电话,报警内容仍是某小区内开有一家麻将馆,内有赌博行为。而且在随后的**40**分钟内,该报警人又**10**次报警,并声称如果警察不管,他也要开一家麻将馆。

另一边,锡林派出所民警经整整一下午的逐一排查,并未在该小区内找到麻将馆。民

警判断该起警情可能为谎报。随后,民警通过报警电话找到了报警人张某。

原来,张某所说麻将馆早在月前便被民警查处关闭,之所以多次谎报警情,是因为之前他曾想到该麻将馆旁观赌博被拒心中不快。加之当日,张某喝了酒,再次想起此事时为发泄私愤,便在明知该麻将馆已被查处的情况下**12**次拨打报警电话,只是想给对方找点麻烦。

鉴于此种情况,民警对张某进行了严厉的批评教育,并根据《治安管理处罚条例》相关规定,对张某处以**200**元罚款。

民警提示:**110**报警电话是公共服务资源,严重占用**110**应急资源、干扰**110**正常工作秩序,损害了公众利益。恶意骚扰**110**、拨打**110**取乐、滋扰公安机关正常工作秩序、报假警等行为,将会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严肃处理,构成犯罪的将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两男子冒充警察 专门诈骗老年人

春节期间,呼和浩特市公安局玉泉区分局刑事侦查大队大要案中队破获一起冒充警察实施诈骗案,抓获两名犯罪嫌疑人。

事发当日,呼和浩特市公安局玉泉区分局刑事侦查大队大要案中队接到一位老人报警称,两天前,他在回家的路上遇到自称是公安局民警的一名中年男子。该男子告诉老人,他已违法需要缴纳罚款**5000**元,否则就要拘留他。老人见这男子出示了警官证,便信以为真。因为老人身上没有带那么多现金,只好在这名男子的指挥下,老人上了所谓的“警车”,由另一名“警察”驾车带老人回家取钱。最后,老人在两名男子的逼迫下,从家里拿上存折,去银行取出存折里仅有的**3500**元钱,都交给了两名“警察”。事后,两名“警察”警告老人,不能将这事儿不可以告诉任何人,否则后果更严重。

专门诈骗老年人

离开前,两名“警察”还吓唬老人,让其先下车背对着他们,说要给开罚单,老人照做后等了一会没动静,回头才发现车和人已没了影儿。

等老人反映过来被骗后,才报了警。民警随即展开了调查,并在三天后将犯罪嫌疑人刘某叔侄二人抓获。嫌疑人刘某叔侄对他们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两人交代,他们趁着春节期间,专挑看起来老实的老年人进行敲诈勒索,没想到这么快就被警察抓获了。

民警提示:遇到“公检法”等部门工作人员要求现场缴纳罚款或通过电话、网络等方式执法的情况,一定要向有关部门进行核实,切不可轻易相信,以免上当受骗。若对方提出交钱、转账解决问题时,要及时报警。

只为过年“撑门面” 女子商场盗衣物

春节期间,呼和浩特市公安局玉泉区分局石东路派出所接到报警称,其店内价值**1600**多元的衣服丢失。民警经过调查,将这名实施盗窃的嫌疑人抓获。

民警在询问中得知,这名女子之所以盗窃是因为想在过年期间在家人面前“撑门面”。原来,女子自觉自己的家庭条件和大姑姐家相比较差。想到以往每逢年过节她大姑姐都会给公公婆婆买名牌衣服和昂贵的东西,嫌弃她只是买一些廉价衣物,以至于家里人埋怨她不孝顺老人。因

此,在今年去看望老人前,该名女子便在逛商场时趁着工作人员忙碌,临时起意偷走了衣物。

该名女子所盗窃的衣物,经过呼和浩特市玉泉区价格认证中心鉴定,已达到刑事立案标准。因该名女子在妊娠期,公安机关对其采取了取保候审。对此,该名女子如交代违法事实,对自己的违法行为后悔不已。

民警提示:不要因为攀比心,去贪图小便宜,做出糊涂事,这些行为不仅属于道德问题,还涉嫌违法。